附件4-2

“链式”数字化转型创新模式项目申报说明

一、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是产业链龙头企业、链主企业的，应同时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申报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2）申报单位运营、财务状况及信用良好，近三年内未发生过重大安全、质量等事故，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产业链龙头企业在主板上市（包含上交所主板、科创板、深交所主板、创业板、北交所）或估值不低于10亿元或上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5亿元；链主企业主导产品处于产业链下游关键环节，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较强的研发能力和品牌影响力，具有整合上游资源及带动产业链发展的能力。

2.申报单位是中小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同时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申报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在北京市具有固定办公场所。

（2）申报单位管理规范、信用良好，近三年内未发生过重大安全、质量等事故，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申报单位具备服务所需的专业服务团队和服务能力，具有产业服务或园区服务经验。

二、支持方式和标准

1.“链式”转型参考架构。支持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航空航天、第三代半导体细分行业产业链龙头企业、链主企业深入开展行业“链式”转型研究，通过产业发展、数字化技术应用、服务产品现状及发展趋势研究，结合顺义区产业及企业实际情况，发现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化应用案例，从战略层、技术层、应用层、生态层提出行业数字化转型路径，提出看样学样、复制推广实施举措，为细分行业数字化转型提供参考。每个“链式”转型参考架构最高奖励25万元。

2.特色产业集群、产业园整体数字化转型样板。支持集聚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航空航天、第三代半导体细分行业，重视数字化服务能力，入驻企业数字化水平较高且转型意愿强烈的产业集群或产业园区，围绕园区智能化运营及服务，企业间协同创新、资源共享，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和服务链等关键环节数字化应用服务，从顶层设计、基础设施、平台运营、场景应用、生态构建提出园区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为产业园区数字化转型提供参考。每个特色产业集群、产业园整体数字化转型样板最高奖励25万元。

3.每家产业链龙头企业、链主企业、中小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最高奖励50万元。

附件 4-2-1申报资料清单及附件

附件4-2-1

“链式”数字化转型创新模式项目申报资料清单

1.“链式”数字化转型创新模式项目申请表（见附件4-2-1-1，系统填写）。

2.申报单位是产业链龙头企业的，需提供估值证明材料或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是链主企业的，需提供主导产品处于产业链下游关键环节，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较强的研发能力和品牌影响力，具有整合上游资源及带动产业链发展能力说明及证明材料（系统上传）。

3.申报单位是中小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需提供产业集群运营服务单位或产业园区运营服务单位等证明材料、最新一期社保缴纳记录、办公场所证明文件（若场地为自有，提供房屋所有权证；若场地为租赁，提供租赁协议及房屋所有权证）（系统上传）。

4.申报“链式”转型参考架构，需提供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航空航天、第三代半导体某一细分行业“链式”转型参考架构成果文件及相关支撑材料（系统上传）。

5.申报特色产业集群、产业园整体数字化转型样板，需提供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航空航天、第三代半导体某一细分行业数字化转型样板成果文件及入驻或服务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情况等支撑材料（系统上传）。

6.承诺书（见附件4-2-1-2，系统上传盖章PDF文件）。

附件4-2-1-1

“链式”转型创新模式项目申请表

1. 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基本情况**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注册资本（万元） |  | 实缴资本（万元） |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 所属行业（四位行业代码） |  | 从业人数（人） | |  |
| 2024年营业收入  （万元） |  | 2024年净利润  （万元） | |  |
| 申报类型 | □在主板上市（包含上交所主板、科创板、深交所主板、创业板、北交所）的产业链龙头企业  □估值不低于10亿元的产业链龙头企业  □2024年营业收入不低于5亿元的产业链龙头企业  □链主企业  □产业集群运营服务单位  □产业园区运营服务单位  □其他中小企业专业服务机构 | | | |
| 所属/服务产业 | □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 □航空航天 □第三代半导体 □其他 | | | |
| 企业简介  （1000字以内） | 企业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市场占有率/入驻或服务企业范围、行业地位、主导产品/服务内容、产业链上下游等情况介绍。 | | | |
| **“链式”转型创新模式项目情况** | | | | |
| 申报内容 | □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链式”转型参考架构  □航空航天“链式”转型参考架构  □第三代半导体“链式”转型参考架构  □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数字化转型样板  □航空航天数字化转型样板  □第三代半导体数字化转型样板 | | | |
| 申报“链式”转型参考架构方向填写 | 覆盖一级场景数（根据支持场景清单填写） | | 数量： 个  具体一级场景名称： | |
| 覆盖二级场景（根据支持场景清单填写） | | 数量： 个  具体二级场景名称： | |
| 覆盖三级场景（根据支持场景清单填写） | | 数量： 个  具体三级场景名称： | |
| 申报产业集群、产业园区数字化转型样板方向填写 | 入驻/服务覆盖的申报细分行业中小企业数量 | | | 家 |
| 调研分析细分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数量 | | | 家 |
| 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案例数量 | | | 家 |
| 其他情况说明（500字以内） |  | | | |

附件4-2-1-2

承诺书

**顺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我单位申请2025年顺义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链式”数字化转型创新模式项目，具体承诺如下：**

**1.我单位递交的申报资料真实有效，如存在利用虚假资料瞒报、虚报等手段通过资金申请资格审查并获得资金资助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后果。**

**2.获得资助后，切实加强对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执行财务规章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

**3.主动配合项目跟踪、检查、评价工作，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4.申报项目涉及知识产权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权属纠纷、争议或诉讼。**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